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農水嘉字第1148674737號



主旨：公告嘉南管理處曾文-烏山頭水庫灌區114年秋季甘蔗及冬季甘蔗雜作供灌期程。

依據：依「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」第5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嘉南管理處曾文-烏山頭水庫灌區114年秋季甘蔗及冬季甘蔗雜作供灌期程：

(一)新化、佳里、麻豆、新營、嘉義及朴子分處秋、冬季甘蔗雜作，計畫自今(114)年11月11日起開始供灌，至11月25日止結束。

二、嘉南管理處後續將視水庫水情及現地降雨情形，滾動檢討機動調配供灌期程。

署長 蔡昇甫